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21日至2025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8308439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13日

商 标

翻肚喵

申 请 人 钟天义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东新路155号

代理机构 安徽省国元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2类：捆绑用橡皮筋；宠物玩具用绳索；非金属捆扎物；绳索；攀岩绳；非金属弹力绳；打包绳；吊床；洗衣用网袋；包装用纺织品袋（信封、小袋）